

证券代码：836433

证券简称：大唐药业

公告编号：2024-070

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郝艳涛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8,931,45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0096%。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8,931,4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4-06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8,931,4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告编号 2024-06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8,931,4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1）议案一：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即将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郝艳涛先生、孙雅丽女士、粘立军先生、奥乌力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以上全体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在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前，第三届董事会现任董事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自动卸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7）。

(2) 议案二：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即将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张剑先生、武海艳女士、伊利红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以上全体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在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前，第三届董事会现任董事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自动卸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7）。

(3) 议案三：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任期即将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郭殿武先生、赵粉荣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以上全体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为确保监事会正常运作，在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前，第三届监事会现任监事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第四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自动卸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7）。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提名郝艳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68,931,453	100.00%	当选
1.02	提名孙雅丽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68,931,453	100.00%	当选
1.03	提名粘立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68,931,453	100.00%	当选
1.04	提名奥乌力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68,931,453	100.00%	当选

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提名张剑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68,931,453	100.00%	当选
2.02	提名武海艳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68,931,453	100.00%	当选
2.03	提名伊利红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68,931,453	100.00%	当选

4.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提名郭殿武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168,931,453	100.00%	当选

3.02	提名赵粉荣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168,931,453	100.00%	当选
------	--------------------------	-------------	---------	----

(五)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提名郝艳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14	100.00%	当选
1.02	提名孙雅丽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14	100.00%	当选
1.03	提名粘立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14	100.00%	当选
1.04	提名奥乌力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14	100.00%	当选
2.01	提名张剑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14	100.00%	当选
2.02	提名武海艳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14	100.00%	当选
2.03	提名伊利红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14	100.00%	当选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内蒙古上都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范保伟、张瑞敏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郝艳涛	董事	任职	2024年8月 29日	2024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孙雅丽	董事	任职	2024年8月 29日	2024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粘立军	董事	任职	2024年8月 29日	2024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奥乌力吉	董事	任职	2024年8月 29日	2024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剑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8月 29日	2024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武海艳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8月 29日	2024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伊利红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8月 29日	2024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郭殿武	监事	任职	2024年8月 29日	2024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粉荣	监事	任职	2024年8月 29日	2024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内蒙古上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日